

閱兵場面震全球 軍事科技顯實力

山西省港區政協常委及召集人、香港福建社團聯會常務副主席 蔡志忠



蔡志忠

9月3日，筆者非常榮幸獲邀到北京出席閱兵盛典儀式。當天早上參加紀念中國人民抗日戰爭暨世界反法西斯戰爭勝利80周年閱兵儀式，親身感受祖國軍事科技的強大力量，現場每個人都深受震撼。此次閱兵莊嚴紀念中國人民抗日戰爭暨世界反法西斯戰爭的偉大勝利，傳遞銘記歷史、珍愛和平的信念。閱兵場面氣勢磅礴，多個「首次」矚目登場：新型空中裝備、新質兵種軍旗、戰略新武器等集中展示。陸海空無人作戰力量、網電作戰等新質戰鬥力，以及新型無人機、定向能武器等，充分展現我國國防科技的跨越式發展。事隔幾天，筆者至今仍歷歷在目，深受震撼與感動！

舞台劇寓意深遠

當天晚上，又榮幸受邀與國家領導人和抗日革命老戰士一同欣賞大型史詩式音樂舞台劇——《正義必勝》。能夠在現場欣賞如此大型的音樂舞台劇，親眼目睹最優秀的歌唱家和舞蹈演員們的精湛表演，罕見的幾百人同台演出，這些全是出類拔萃的國家級演員，帶給我們前所未有的視覺震撼。不忘初心，牢記使命，是革命先烈拋頭顱、灑熱血換來今天和平日子，我們要好好珍惜，不要忘記當年那些悲痛的歲月，銘記歷史、緬懷先烈、珍愛和平、開創未來！這兩場表演，不但使我們中國人感到驕傲和自豪，也一定撼動了所有外國人，尤其是親臨觀禮的外國元首和官員們。閱兵方面，突出中國軍人經過長期的刻苦訓練，才能有如此精準無比的整齊動作和威武形象；音樂

舞蹈劇方面，國家級歌舞演員們歌舞超群，技驚四座，大約600個一級優秀演員同台的完美表演，剛柔並重，寓意深遠。本人有幸欣賞到兩場超級精彩演出，倍感幸福，即使只是其中一場，也是每分每秒撼動着所有觀眾的心，可以堪稱前無古人，讓筆者畢生難忘。

「購房通」提振樓市

今天，國際地緣政治錯綜複雜，適當地對外展示軍力和國際地位的信號，體現了中國在全球格局中的影響力，對香港的政治穩定和「一國兩制」行穩致遠有積極作用。隨着香港金融市場的良好形勢，加上大量的人才和留學生湧入本港，房屋需求日益增加。人才政策實施大約兩年半，等於適應期即將完成，這批優質新移民家庭存在剛性的置業需求。市場也開始出現內地資金如何引來本港買樓的研究，主要聚焦在便利內地人才及資金調動，促進他們在港置業，同時也要避免資本外流。財政司司長陳茂波表示，政府正與中央機構研究適度放寬內地來港人才資金調配限制，俗稱「購房通」，預計此舉將帶動內地買家進一步進入香港樓市，尤其是一手市場，並涉及中高價樓及豪宅物業為主。

雖然近期中小型物業市場成交量大增，價格明顯有止跌回升之勢，但是資料顯示，2024年全年及2025年上半年大額豪宅及工商舖市場的成交及價格仍然十分疲弱，當中在大型豪宅的成交中，約有七成還是由內地買家購入。不過，內地買家置業面臨資金調動困難，政府正研究「購房通」制度，類似金融市場的互聯互通，誠如身兼全國人大常委會委員的民建聯立法會議員李慧琼提倡，設立約200億美元或1000億元人民幣資金池額度，容許內地居民把境內資金調來香港買樓。建立系統閉環資金管理方式，方便內地買家合法安全地將資金調來香港買樓。事實上，如果通過專

才購買住宅可說是一舉兩得，首先能夠滿足真正的自住需要，其次也有減少大量庫存以及推動市場穩定發展的作用。

適逢特區政府行政長官李家超的新一輪「施政報告」即將發表，筆者有以下3點建議：

- 1）建議政府盡快推出「購房通」。適用於通過人才政策申請獲批來港的人士，只容許購買住宅物業作為自用，個人從內地調來的金額設一個上限，而且需要完稅後才可動用，如最多容許2000萬港元進來購買。條件是在未獲得永久居民身份之前，或在5年的限期內，不能隨意轉售物業，如銀行需要按揭、加按或轉按，申請人所交付的首期不可少於獲批進來的資金。
 - 2）放寬投資移民的3000萬港元資金，讓其適用於購買任何物業。住宅、工商舖任由他們選擇購買，這樣更符合目前香港的經濟狀況，金融市場已經非常蓬勃，購買金融產品並沒有迫切需要，反而將資金投放在疲弱的樓市，更加有進一步提振經濟的功能。
 - 3）建議政府寬減所有大額物業的印花稅，例如1500萬以上物業的買樓印花稅，從4.25%減到3.75%。不要以為減一點點稅就會損失庫房稅收，恰恰相反，這絕對會是一個「因減得加」的例子，讓成交量增多三到五成，不但可以使政府稅收增加，更重要的是可以幫助香港經濟復蘇。
- 過去幾年，大額物業成交萎縮，尤其是超級豪宅及工商舖市場，衆所皆知其面對的困境，雖然價格已經跌到谷底，仍然相對地缺少資金進入，嚴重影響銀行商業信貸業務，也進一步衝擊香港金銀體系。因此，如何刺激大額物業交投，將不良資產轉化為優質資產刻不容緩。而減少物業印花稅，減輕買家的一點支出負擔，給市場帶出來的信息很重要，也將是增加交投量的關鍵因素之一。

嚴打恐怖主義 嚴懲恐怖分子

何子文

熱門話題

5男3女涉於2020年初製造炸彈及策劃3次爆炸案，首兩次分別在明愛醫院及羅湖港鐵站內引爆，未造成傷亡；第三次計劃在將軍澳尚德邨停車場外，於科大生周梓樂的悼念活動中放置重20公斤「墓碑型炸彈」，在行動前夕被警方及時阻止及拘捕8人。經過160日審訊，炸彈案終於宣布裁決結果，3名主腦被告「串謀導致爆炸」罪成，但7名被告就《反恐條例》下「串謀犯對訂明標的之爆炸」罪名不成立！

判決引起社會不少爭議，原因是暴徒在鬧市設置及引爆炸彈，是極為嚴重的罪行，目的是製造巨大傷亡，不論在全世界任何一個國家及地區，都屬於恐怖襲擊，但一些被告最終卻僥倖脫罪，難免令外界擔心

判決會向社會傳達出錯誤信息。雖然根據現行法例，控方不得上訴陪審團的無罪裁決，但律政司亦應要求上訴法庭釐清法律問題，為往後審訊有關案件提供準則，同時向社會傳達明確信息，執法當局有足夠的能力和法工具嚴打恐怖主義，嚴懲恐怖分子。任何企圖損害國家安全的行為絕不會得逞，未來涉及國家安全的案件，都會一律按照香港國安法和《維護國家安全條例》的規定，由指定國安法官審理，別有用心者不要心存僥倖。

別有用心者不要心存僥倖

根據檢方在庭上透露的案情和證據，令人觸目驚心，其中被告通訊群組的對話紀錄、閉路電視片段、

多段引爆爆炸品影片及專家證人的分析評估等，都顯示涉案暴徒在研究製多種大殺傷力炸彈，並且不斷加大炸彈的殺傷力，甚至採用鐵釘及採用高強度爆炸材料，要造成巨大傷亡的目的昭然若揭。試想如果不是警方及時阻止，搗破暴徒團夥，讓4個土製炸彈和超過兩噸炸藥原材料，在人流密集的地區引爆，所造成的傷亡可想而知，其人之喪心病狂更令人齒冷。

從案件性質而論，於情於理於法都屬於恐怖襲擊，絕不會因為沒有傷亡就輕視案件嚴重性。而且，案件沒有造成傷亡，主要原因香港警方高效執法，及時把涉案人士一網打盡，將危機扼殺於萌芽之時。但這不會改變本案的惡劣性質，沒有改變涉案人士的所作所為，他們理應受到嚴厲的譴責和刑罰。

根據香港法律，在高院原訟法庭的審訊中，控方不得上訴陪審團作出的無罪裁決，只能根據《刑事訴訟程序條例》第81D條，將審訊衍生的法律問題交由高院上訴庭決定，由上訴庭頒下對將來案件有約束力的判詞。不過，相關決定不會影響被告原審時的無罪裁決。這意味着控方不能通過上訴推翻陪審團所作的決定，這無疑令人遺憾及憤慨。當中主要原因是案發時，香港國安法仍未出台，控方不能以香港國安法作出檢控，而涉及國家安全的案件其實並不適合由陪審團審理，因為陪審員並不具備專業的法律知識，也未必能夠恪守政治中立，有可能作出令外界譁然、明顯不合理的判決。

更凸顯香港國安法的重要性

這次判決也再次表明香港國安法的重要性，一法定香江，一法鎮暴徒，絕非虛言，當中主要源自香港國安法的法律威力及震懾力。在香港國安法下，涉及國家安全的案件都會歸類為國安案件，主要針對涉及「分裂國家」、「顛覆國家政權」、「恐怖活動」以及「勾結外國或境外勢力危害國家安全」等四大類犯罪行為的案件，防範、制止和懲治危害國家主權、統一、領土完整及安全的行為。國安案件將由行政長官指定的國安法官處理，不設陪審團，但同時案件同樣遵循法定原則，如「無罪推定」、「一事不再審」等，同時保障被告人的辯護權和訴訟權利，並不會損害被告的權益，相反可以令到審訊更加專業、理性、中立。未來，相關案件相信都會歸類為國安案件，由專業國安法官審理，絕不會再出現違法分子可逍遙法外的情況。

環顧世界各地，對於進行炸彈恐襲的恐怖分子都不會心慈手軟，對於恐怖行為更是重錘打擊，否則全社會都要付出血淋淋的代價。香港社會應汲取這次經驗教訓，一方面應上訴，將審訊衍生的法律問題交由高院上訴庭決定，從而為之後的案件提供法律準則，另一方面加大執法及宣傳力度，全方位杜絕恐怖主義在香港社會滋生，切實維護市民安全和香港國家安全。

港為國家人工智能發展構築戰略支點

立法會議員 葛珮帆

國務院近日發布《關於深入實施「人工智能+」行動的意見》，全面勾勒出人工智能（AI）與經濟社會各領域深度融合的宏偉藍圖。這一戰略規劃旨在充分發揮中國信息資源豐富、應用場景廣闊等優勢，加快培育發展新質生產力。《意見》圍繞行業應用需求和基礎能力供給協同推進，提出一系列政策舉措。一方面，以行業應用需求為牽引，統籌國內和國際，開展「AI+」六大行動，包括科學技術、產業發展、消費提質、民生福祉、治理能力及全球合作。另一方面，以硬基礎和軟建設為保障，統籌發展和安全，築牢「AI+」行動八大支撐。AI已從單一技術演變為驅動經濟社會變革的核心引擎，香港正站在融入這一國家戰略的歷史節點上。在此時代轉捩點上，香港這座兼具國際視野與中國根基的都市，正站在一個關鍵的歷史節點，如何深度融入國家AI發展戰略，不僅關乎香港自身的未來，更關係到國家在全球科技競爭格局中的戰略布局。香港作為國家AI發展的重要戰略支點，憑藉其國際化的創新環境、頂尖的科研人才及完善的金融體系，積極融入國家科技發展大局。在「一國兩制」下，香港充分發揮橋樑作用，推動內地與全球AI領域的交流合作，助力國家實現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強。未來，香港必將繼續強化基礎研究、技術攻關及產業應用，為國家AI高質量發展貢獻更大力量。筆者深信科技創造未來，創新科技是啓動香港經濟高質量發展的重要引擎。

港融入國家AI戰略具顯著優勢

國家AI戰略絕不僅限於技術層面的追趕，而是整體性、系統性的現代化轉型工程。從《新一代人工智能發展規劃》的頒布到「東數西算」工程的實施，國家層面已構建起技術研發、產業應用、倫理治理三位一體的發展框架。在這一宏大敘事中，香港不應也不能缺席。其獨特優勢若得以充分發揮，將成為國家AI戰略中不可或缺的「價值增值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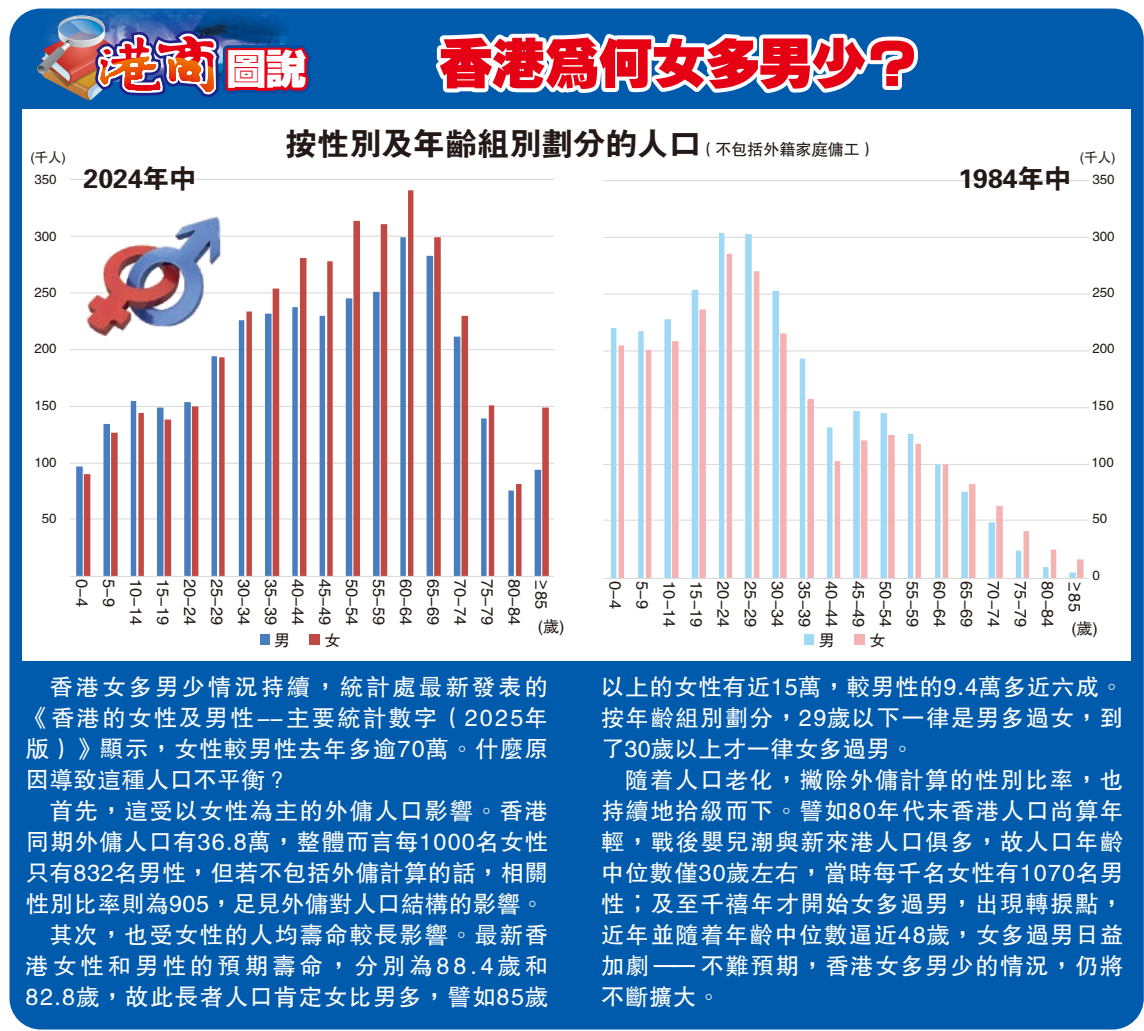
香港融入國家AI戰略具有顯著優勢。其一，國際化的科研環境吸引全球頂尖人才，五所大學躋身世界百強，基礎研究實力雄厚；其二，健全的知識產權保護體系和普通法框架為技術創新提供制度保障；其三，作為國際金融中心，香港具備為AI產業提供多元融資管道的天然優勢；其四，「一國兩制」下的獨特地位使香港成為連接中國與全球AI生態系統的理想橋樑。這些優勢若能與國家戰略需求有效對接，將產生巨大的協同效應。

然而香港面臨的挑戰也不容忽視：產業結構的單一化制約了AI的應用場景，科技轉化機制仍存瓶頸，本地市場規模有限，且面臨新加坡等地區的競爭壓力。更重要的是，在國家AI發展格局中，香港需要明確自身定位，避免與內地城市形成同質化競爭，而應致力於構建互補共贏的生態關係。

須多維路徑創新

香港融入國家AI戰略需要多維路徑創新。首先，應建設「AI協同創新特區」，探索與國際接軌的監管沙箱機制，在信息跨境流動、演算法倫理治理等方面先行先試。其次，聚焦金融科技、智慧醫療、數字文創等優勢領域，打造垂直領域的AI創新高地。第三，深化與粵港澳大灣區內地城市的產業鏈協作，形成「基礎研究-技術開發-產業應用」的創新閉環。再者，完善人才生態體系，不僅吸引國際頂尖人才，更要培養熟悉中國國情、具有全球視野的本土AI領袖，必須加強本港創科教育，把AI和程式設計納入中小學的必修課程。同時，必須推動AI的跨界融合，透過與其他行業領域、技術相互滲透、相互融合，形成新的業態和商業模式。例如與AI同為新質生產力代表的低空經濟，透過AI技術的賦能，可實現智能路徑規劃與優化、精準空域管理與協調、環境監測與數據分析、提升城市管理效率等，大幅提升其營運效率、飛行安全和經濟效益。

香港經濟以國際金融、航運和貿易為主軸，三者的協同效應為香港繁榮打下堅實基礎。然而，在數碼化和全球化浪潮下，創新技術正重塑全球經濟秩序。筆者強調，香港要維持競爭優勢，必須抓住AI、區塊鏈等新技術所帶來的機遇，為三個中心注入新動能。超越單純技術升級，AI能驅動核心產業革新，孵化新業態，創造高附加值崗位。這正是經濟多元化轉型的核心路徑。香港必須加速構建AI生態圈，涵蓋人才、基建、政策等方面，方能搶佔先機，鞏固國際樞紐地位。



深圳市公安局交通管理局文件

深公交（通）〔2025〕219號

關於告知機動車交通違法當事人接受處理的公告

2025年8月16日至2025年8月31日，我局依法查處了一批機動車的交通違法，并按照機動車備案信息中的聯繫方式，通過短信的方式將違法時間、地點、事實通知違法行為人或者機動車所有人、管理人。截至目前，仍有部分當事人未按期接受處理。

為敦促機動車交通違法當事人盡快接受處理，現對號牌號碼粵ZZ560港等55輛機動車交通違法未處理車輛清單予以公告，相關車輛清單請通過深圳市公安局交通管理局官網（<http://szjj.sz.gov.cn>）“政務信息公開欄目-通知公告-其他公告”查詢。請相關違法當事人自本公告發出之日起30日內，可通過下載“交管12123”APP、關注“深圳交警”微信公眾號注冊星級用戶後操作“在綫處理”，或及時到全國任意交警違法處理窗口接受處理。對未在法定期限內接受處理的，我局將根據《深圳經濟特區道路交通安全違法行為處罰條例》第五十七條、《道路交通安全法違法行為處理程序規定》第六十條之規定，作出如下處理：

一、通知機動車所有人、管理人停駛該機動車。自通知停駛至違法行為處理前，駕駛機動車上道路行駛的，我局將依法扣留車輛，并嚴格按照機動車違反禁、限行規定對機動車所有人、管理人予以處罰。

二、經公告後仍未處理的，我局將按照程序規定依法作出行政處罰決定，逾期不履行的，將申請人民法院強制執行。逾期加處的罰款及其他法律後果由機動車所有人、管理人及違法行為當事人承擔。

特此公告。

深圳市公安局交通管理局
2025年9月8日

公告

因“坑口村城中村村改造項目”建設需要，經前期摸查，芳村區芳村大道東路192號首層泵房、高低壓變電房、電表房（D1206圖14幅74地號）、荔灣區隴西一巷8號側（未列地號）、芳村區衝口三高直街14號（D1206圖6幅114地號）、荔灣區三高直街16號（未列地號）、芳村區大衝口路三高直街6號（5區4段434、435、437地號）、芳村區芳村大道東路74號A幢505房（D1201圖15幅54地號）、荔灣區衝口隴西九巷5號附屬房（未列地號）、荔灣區衝口大道西七巷2號（1206圖6幅14地號）、荔灣區衝口路隴西五巷4號（D1206圖6幅27地號）、荔灣區大涌口隴西四巷3號（1206圖6幅26地號）、芳村區大衝口路隴西四巷17號（1206圖6幅60地號）、芳村隴西四巷19號（5區4段2528之1地號）、南區涌口路隴西七巷3號（5區4段2562地號）、自編隴西直街1號（5區4段2591地號）、自編隴西直街2號（5區4段2594地號）、自編隴西直街3號（5區4段2519地號）、涌口隴西直街34號（5區4段2509地號）、芳村區衝口路隴西直街34號（5區4段2550之1地號）、自編芳村區城頭路塘邊一巷3號之1旁（未列地號）、荔灣區匯興仁厚一巷36號（未列地號）、仁厚一巷32號（未列地號）、廣州荔灣區衝口仁厚直街9號（未列地號）、廣州荔灣區衝口街道興仁厚一巷33號（未列地號）、荔灣區衝口仁厚一巷30號（D1206圖2幅53地號）、荔灣區大衝口路匯興橫6號首層（1206圖2幅45、46地號）、荔灣區衝口路匯興四巷3號（D1206圖2幅46地號），未能聯繫權利人。

請上述房屋的權利人（含所有權人、合法繼承人或委託代理人）于本公告發布之日起30天內攜帶合法有效的權屬證明和身份證明文件到“坑口村城中村村改造項目”拆遷項目現場辦公室（廣州市荔灣區花溪路9號坑口電子數碼基地10棟123-129），主張權利并協商相關事宜，聯繫人：馬健通，聯繫電話：18102267661。

特此公告

廣州市荔灣區人民政府衝口街道辦事處
2025年9月8日